

证券代码：831817

证券简称：捷创技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2 日 9:30-11:3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17	捷创技术	2023 年 9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 185 号宁兴嘉利广场 6 号楼 2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发布的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的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电子邮件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12日09时15分至09时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185号宁兴嘉利广场6号楼2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秀杰

联系电话：0574-87861205/13805881391

联系传真：0574-878612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